证券代码:000710　证券简称:天兴仪表　公告编号:2012-012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于2012年6月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2年6月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如期召开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表决董事7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董事长提议,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公司独立董事审核同意,董事会决定提名文武、巩新中、陈绪强、邱辉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赵泽松、余海宗、黄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二、《关于聘请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续聘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因原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与原华寅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以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为母体的整体吸收合并,合并后事务所更名为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董事会同意聘请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

以上一至二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定于2012年6月29日(星期五)召开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

特此公告。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710　证券简称:天兴仪表　编号:2012-013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于2012年6月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2年6月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如期召开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表决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监事会主席提议,经监事会审核,决定提名黄春勤女士、李宝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以上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710　证券简称:天兴仪表　公告编号:2012-014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1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2012年6月29日上午9:00,会期半天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6.出席对象:

(1)截至2012年6月2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成都外东十陵镇本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1年度财务报告》

4.《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2011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6.《关于公司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关于聘请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9.《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说明:第8、9项议案的表决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各候选人逐个表决,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第1-6项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12年3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及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第7-9项议案见公司于2012年6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凡出席会议的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登记时间:2012年6月26日-27日上午8:30至下午5:00,信函登记以邮戳为准。

3.登记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成都市外东十陵镇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610106

联系电话:(028)84613721

传　真:(028)84600581

联系人:左炯　罗静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的交通、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五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具体事宜委托如下:

1.受托人代表本人(本单位):

对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中所列第(　　)项审议事项投赞成票。

对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中所列第(　　)项审议事项投反对票。

对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中所列第(　　)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对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中所列第8、9项审议事项的具体指示是:(　)。

2.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会议结束。

附件二:

董事候选人简历

1.文武,男,1964年生,经济学硕士,曾任西南财大会计学院讲师、成都天兴仪表(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天兴仪表(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

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0股。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否。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是。

2.巩新中,男,1954年生,本科,历任236厂行政总务处处长、就业处、劳动服务公司经理,236厂副厂长、5019厂党委书记、厂长、重庆虎溪电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现任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天兴仪表(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

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0股。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否。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是。

3.陈绪强,男,1966年生,大专,工程师,历任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计划处处长、机加分厂厂长、生产制造部部长、副总经理助理兼生产管理部部长、副总经理。现任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否。

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0股。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否。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是。

4.邱辉祥,男,1972年生,财会大专,曾任成都华西光学电子仪器厂财务主管、广东三水大鸿制釉有限公司会计、上海大鸿制釉有限公司财务主管。现任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天兴仪表(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成都通德实业有限公司财务主管。

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

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0股。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否。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是。

附件三: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赵泽松,男,1954年生,研究生,会计学教授。历任四川省会计学会副会长、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成都理工大学会计系主任、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四川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否。

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0股。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否。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是。

2.余海宗,男,1964年生,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会计学教授。历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师,西南化机独立董事。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中国铁钛独立董事、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否。

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0股。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否。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是。

3.黄寰,男,1977年生,经济学博士、博士后,教授。历任成都理工大学研究部学位办助理研究员、宣传与统战部编辑室主任。现任成都理工大学商学院教授、副院长、硕士生导师,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否。

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0股。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否。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是。

附件四:

监事候选人简历

1.黄春勤,女,1962年生,大专,经济师,历任南山合资公司经营管理部副部长、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办秘书、配套处副处长、采购部副部长、生产管理部副部长、总经办副主任、审计部部长,现任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总经办主任,成都天兴仪表(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召集人、纪检监察部部长。

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

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0股。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否。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是。

2.李宝,男,1969年生,本科,经济师,曾任四川省大件运输公司总经办秘书、修理厂厂长助理、成都通德实业有限公司总经办主任。现任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成都天兴仪表(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

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0股。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否。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是。

附件五: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人作为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经审核董事候选人文武、巩新中、陈绪强、邱辉祥先生的个人履历等相关资料,本人认为上述人员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有关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任职资格合法,公司董事会提名程序合法有效。

二、经审核独立董事候选人赵泽松、余海宗、黄寰先生的个人履历等相关资料,本人认为上述人员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有关董事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具备《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任职资格合法,公司董事会提名程序合法有效。

本人同意提名上述人员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签名):赵泽松、余海宗、黄寰
二〇一二年六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710　证券简称:天兴仪表　公告编号:2012-015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赵泽松、余海宗、黄寰先生为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根据《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被提名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被提名人符合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被提名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五、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六、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八、被提名人不是为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九、被提名人不在与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十、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一、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仍处于禁入期的人员;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二、被提名人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三、被提名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四、被提名人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五、最近一年内,被提名人、其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违反《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党的机关、人大机关、政府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等其他列入依照、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机关、单位的现职中央管理干部。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八、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在与本人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上市公司任职的中央管理干部。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九、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未按规定获得本人原所在单位党组(党委)及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同意的中央管理干部。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后,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尚未按规定向本人所在党委党组(党委)报告并备案的中央管理干部。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一、被提名人此次拟任独立董事,不属于中央管理干部在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在原任职务管理地区和业务范围内外商持股占25%以上的上市公司任职的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中关于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有关部门对于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七、包括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同时在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未连续担任独立董事超过六年。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八、本提名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九、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经常缺席或经常不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最近三年内,被提名人在本次提名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_20_次,未出席___0___次。(未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三十、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一、被提名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二、被提名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三、被提名人不存在年龄超过70岁,并同时在多家公司、机构或者社会组织任职的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四、被提名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和独立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交所的处分。

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专区(中小企业板业务专区或创业板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提名人: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五日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赵泽松、余海宗、黄寰,作为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五、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1%以上的已发行股份或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六、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七、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八、本人不是为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九、本人不在与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该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一、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仍处于禁入期的人员;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二、本人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三、本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四、本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五、最近一年内,本人、本人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违反《公务员法》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七、本人不是党的机关、人大机关、政府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等其他列入依照、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机关、单位的现职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八、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在与本人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上市公司任职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九、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未按规定获得本人原所在单位党组(党委)及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同意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后,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尚未按规定向本人所在党委党组(党委)报告并备案的中央管理干部。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一、本人此次拟任独立董事,不属于中央管理干部在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在原任职务管理地区和业务范围内外商持股占25%以上的上市公司任职的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二、本人任职不会违反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中关于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三、本人任职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四、本人任职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六、本人任职将不会违反其他有关部门对于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七、包括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且本人未在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达六年以上。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八、本人向拟任职上市公司提供的履历表中本人职业、学历、职称、工作经历以及全部兼职情况等个人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九、本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本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本人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经常缺席或者经常不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最近三年内,余海宗先生在所有曾任职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___25___次,未出席会议___0___次。(未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最近三年内,赵泽松先生在所有曾任职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___60___次,未出席会议___0___次。(未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最近三年内,黄寰先生在所有曾任职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___42___次,未出席会议___0___次。(未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三十一、本人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董事意见经证实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二、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三、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四、本人不存在年龄超过70岁,并同时在多家公司、机构或者社会组织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五、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和独立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声明人赵泽松、余海宗、黄寰郑重声明: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分。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做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尽快辞去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本人授权该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专区(中小企业板业务专区或创业板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赵泽松、余海宗、黄寰
日　期:二〇一二年六月五日

证券代码:600877　证券简称:*ST嘉陵　编号:临2012-030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2年6月4日召开,会议采用传真方式表决,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整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我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2012〕6号文《关于对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公司按该决定中所述问题逐项进行了原因分析,制定了整改措施。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关于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有关问题的整改报告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签订《综合服务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议案中的第二项、第三项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877　证券简称:*ST嘉陵　编号:临2012-031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因本议案在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上未获审议通过,现重新提交董事会审议。

2.交易内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3.关于此项关联交易表决的情况:关联董事刘波先生、舒元勋先生、任有德先生回避表决。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为了有效地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以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价格为依据,本公司与下述关联方就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出租和租入资产等方面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重庆嘉陵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周莉,注册资本:7,810万元,注册地址:沙坪坝区双碑自由村100号,主要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光学仪器及配件、汽车零部件等其他产品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2.与本公司关系:同一母公司下属企业。

3.履约能力:良好。

(二)重庆嘉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李守武,注册资本:500万元,注册地址:沙坪坝区双碑自由村100号,主要经营范围为:物业管理及相关业务、房屋及道路维修(限嘉陵工业有限公司内);销售:摩托车及零部件、汽车零部件、百货(不含衣膜)、日用杂品(不含烟花爆竹)、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餐饮、住宿。

2.与本公司关系:重庆嘉陵特种装备有限公司下属企业。

3.履约能力:良好。

(三)重庆天凯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1.法定代表人:李开成,注册资本:200万元,注册地址:沙坪坝区双碑自由村100号,主要经营范围为:制造、销售摩托车零部件,劳动用品,机械产品。销售摩托车,百货,针纺织品,日用杂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园林绿化。

2.与本公司关系:重庆嘉陵特种装备有限公司下属企业。

3.履约能力:良好。

(四)重庆嘉陵园林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1.法定代表人:何道田,注册资本:50万元,注册地址:沙坪坝区双碑,主要经营范围:园林绿化设计、施工(三级);花卉、苗木种子及水果、蔬菜种植及销售;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塑料制品,五金、交电、服装、百货、日用杂品、工艺美术品、日用化学品、文化用品、玩具,园林机械及配件,汽车零部件、摩托车及零部件,花盆、花肥、花药及摄影。

2.与本公司关系:重庆嘉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下属企业。

3.履约能力:良好。

(五)重庆嘉陵贝斯特通用机械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黄艳,注册资本:300万元,注册地址:九龙坡区科园三路B座3-2-8-2号,主要经营范围为:通用机械及零部件制造、金属材料、化工原料;维修通用机械;摩托车配件、电动自行车、滑板车制造、助力自行车。

2.与本公司关系:嘉陵工业有限公司下属企业。

3.履约能力:良好。

(六)威都嘉陵华西光学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李开成,注册资本:200万元,注册地址:郫县郫筒镇东大街388号,主要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光学仪器、摩托车及汽车零配件、光学玻璃。

2.与本公司关系:重庆嘉陵特种装备有限公司下属企业。

3.履约能力:良好。

(七)重庆嘉陵华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黄艳,注册资本:300万元,注册地址:重庆市北碚区双柏村,主要经营范围为:开发、生产、销售光、机电产品,光电仪器,光学仪器等。

2.与本公司关系:重庆嘉陵特种装备有限公司下属企业。

3.履约能力:良好。

(八)重庆双讯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1.法定代表人:戴家尧,注册资本:100万元,注册地址:沙坪坝区双碑自由村100号,主要经营范围为:经营中国电信双碑营业厅电信业务;代办重庆市移动通信有限责任公司授权的业务。

2.与本公司关系:重庆嘉陵特种装备有限公司下属企业

3.履约能力:良好。

(九)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法定代表人:李宁武,注册资本:150,000万元,注册地址:北京海淀区,主要从事成员单位的结算业务、存贷款业务、票据业务、中间业务等,以及提供证券投资、金融机构股权投资、债券发行承销、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消费信贷、融资租赁等服务。

2.与本公司关系:同一母公司下属企业。

3.履约能力:良好。

(十)四川宁江精密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法定代表人:杨建,注册资本:7292万元,注册地址:成都市龙泉驿区十陵镇,主要经营范围为:汽车、摩托车配件制造,自营进出口业务,非标设备、工具工装,五金制造及机械动力设备修理。

2.与本公司关系:同一母公司下属企业。

3.履约能力:良好。

(十一)济南轻骑销售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刘旭东,注册资本:50万元,注册地址:济南市历下区工业南路57号,主要经营范围为:摩托车、燃油助力车、电动车及零部件的销售、售后服务及技术咨询。

2.与本公司关系:同一母公司下属企业的子公司。

3.履约能力:良好。

(十二)重庆建设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李华光,注册资本:47,750万元,注册地址:重庆市巴南区花溪工业园区建设大道1号,主要经营范围为:摩托车、汽车零部件、配件、机械产品的研发、加工制造及相关的技术服务,工装模具的设计、制造及相关的技术服务(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研发、生产、销售摩托车发动机;机电产品、家电产品、自行车、环保产品的研究、开发及加工;上述产品的同类商品(特种商品除外)的进口、批发、零售、佣金代理(拍卖除外)。

2.与本公司关系:同一母公司下属企业。

3.履约能力:良好。

(十三)济南轻骑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余国华,注册资本:97,182万元,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和平路34号,主要经营范围为:摩托车及零配件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摩托车技术咨询、服务、引进、转让;房屋租赁;许可范围内的自营进出口业务。

2.与本公司关系:同一母公司下属企业。

3.履约能力:良好。

(十四)重庆建设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法定代表人:吕红献,注册资本:1,200万元,注册地址:九龙坡区谢家湾正街47号,主要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销售:汽车(不含小轿车)及其零部件、摩托车及其零部件、车用空调器、车用空调压缩机及配件、普通机械、电器机械、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仪器、仪表、家用电器、光电仪器、相机、望远镜、办公用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及原材料(不含化学危险品和易制毒化学物品)、日用百货、农副产品、建筑装饰材料、机电产品、润滑油;家用电器维修。

2.与本公司关系:同一母公司下属企业的子公司。

3.履约能力:良好。

(十五)济南轻骑发动机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刘旭东,注册资本:3亿元,注册地址:济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崇华路369号,主营经营范围为:汽油机、柴油机、燃气发动机、通用机及其延伸产品、部件(发动机组、水气泵机组)、汽车、摩托车组合件、部件、关键件等。

2.与本公司关系:同一母公司下属企业的子公司。

3.履约能力:良好。

三、关联交易内容及2011年执行情况、2012年预计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11年实际发生额(万元)	12年预计交易金额(万元)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重庆嘉陵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销售摩托车零部件	128.07	200.00
	重庆嘉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物资	15.32	20.00
	重庆天凯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摩托车零部件	3,042.06	5,000.00
	重庆嘉陵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物资	0.67	5.00
	重庆嘉陵贝斯特通能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摩托车零部件	12.62	15.00
	成都嘉陵华西光学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物资	–	25.00
	四川宁江精密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材料物资	1.68	2.00
	重庆建设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摩托车零部件	4,709.30	
	济南轻骑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摩托车零部件	4,800.11	120.00
	重庆南